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 7 人，参与表决 7 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投资设立广州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共同做强做大广州市轨道交通产业，公司拟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白云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华能机电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州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集团”，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 5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3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6%。首次实缴注册资本 2 亿元，其中公司按比例出资 5200 万元，自产投集团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首期实缴，后续根据项目进展及业务需要逐步完成注册资本的实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